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桦甸市委员会
2025 年部门预算

二〇二五年五月十二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行使领导全市共青团、青联、学联、青企协和少先队工作的职权，根据市委和上级团组织不同时期的工作部署，提出工作任务和措施，保证各项工作的贯彻落实。

（二）负责全市团组织建设。重点抓好团员、团干部队伍和团的基础组织建设；推荐优秀团员作党的发展对象，配合党组织选拔、推荐和输送优秀青年干部；协助市直部门、乡镇（街道）、大型企业管理团干部。

（三）参与全市有关保护青少年合法权益的法律、法规和全市青少年事业发展规划的制定实施，对全市青少年活动场所进行规划和管理，协助市委、市政府处理、协调与全市青少年利益相关的事务，依法维护青少年的合法权益。

（四）调查了解全市青少年思想动态和青年工作状况，研究全市青少年运动、青年工作和青少年思想教育问题，及时向市委和上级团组织反映青年思想动态，提出解决问题的意见和建议并组织开展各种活动。

（五）协助政府教育部门做好全市中、小学学生的教育管理工作，维护学校稳定和社会安定团结。

（六）组织和带领全市青年积极投入经济建设主战场，在

全市经济建设的实践中建功立业。

（七）负责全市青年统战和青少年外事工作；做好青年统战对象的团结教育工作。维护和促进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开展青年友好交流和经济联络工作。

（八）完成市委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共青团桦甸市委员会内设 2 个机构，分别为组织部（青年发展部、学校部）、宣传部（统战部、维护青少年权益部）。

下设 1 家预算单位，分别为共青团桦甸市委员会本级。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5年预 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2025年预 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一、财政拨款收入	36.83	36.8	0.03	一、一般公共 服务	28.32	28.29	0.03
一般公共预算拨 款收入	36.83	36.8	0.03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拨款收入				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3.74	3.74	
二、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卫生健康支 出	1.91	1.91	
三、单位资金收入				住房保障支 出	2.86	2.86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 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 入							
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 合计	36.83	36.8	0.03	本年支出 合计	36.83	36.8	0.03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 支出			
其他收入结转结 余							
收入总计	36.83	36.8	0.03	支出总计	36.83	36.8	0.03

注：按照《批复》中的预算表 1（2025 年收支总表）填列。

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	总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 公 共 预 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转结余	单位资金结转结余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桦甸市委员会	36.83	36.83	36.83															
合计	36.83	36.83	36.83															

注：按照《批复》中的预算表 2（2025 年收入总表）填列。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32	28.32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8.32	28.32				
2012901 行政运行	28.32	28.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4	3.7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4	3.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4	3.7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1	1.9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1	1.9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1	1.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6	2.8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6	2.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6	2.86				
合计	36.83	36.83				

注：按照《批复》中的预算表 3（2025 年支出总表）填列，
功能科目填列至项级。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5 年 预算数	当年 预算	上年 结转	项 目	2025 年 预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 算	
						当年 预算	上年 结转	当年 预算	上年 结转
一、本年收入	36.83	36.8	0.03	一、一般公共服务	28.32	28.29	0.03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36.83	36.8	0.03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				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3.74	3.74			
				卫生健康支出	1.91	1.91			
				住房保障支出	2.86	2.86			
本年收入合计	36.83	36.8	0.03	本年支出合计	36.83	36.8	0.03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 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拨款									
收入总计	36.83	36.8	0.03	支出总计	36.83	36.8	0.03		

注：按照《批复》中的预算表 4（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填列。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32	28.29	23.84	4.45	0.03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8.32	28.29	23.84	4.45	0.03
2012901 行政运行	28.32	28.32	23.84	4.45	0.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4	3.74	3.7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4	3.74	3.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4	3.74	3.7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1	1.91	1.9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1	1.91	1.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6	2.86	2.8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6	2.86	2.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6	2.86	2.86		
合计	36.83	36.83	32.35	4.45	0.03

注：按照《批复》中的预算表 5（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填列。功能科目填列至项级。没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的，公开空表，不得删除。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工资福利支出	32.34	32.34	
基本工资	12.01	12.01	
津贴补贴	8.4	8.4	
奖金	3.43	3.43	
社会保障缴费	3.74	3.74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8	1.88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2	0.02	
住房公积金	2.86	2.86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4.45		4.45
办公费	0.52		0.52
差旅费	0.4		0.4
物业管理费	0.23		0.23
工会经费	0.26		0.26
公务接待费	1		1
其他交通费用	2.04		2.04

注：按照《批复》中的预算表 6（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填列。经济科目填列至款级。没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的，公开空表，不得删除。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5 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合 计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1	1	
3、公务用车费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公务用车购置			

- 说明：
- 1、“2025 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及所属1个预算单位。
- 2、“2025 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4人，其中：在职人员4人，离退休人员 人。
- 3、按照吉林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按权责发生制列支事项的通知》（吉财办〔2021〕900 号）及《吉林省省级部门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管理办法》（吉财预〔2021〕1120 号）要求，2024 年下达预算单位未支出在财政预算结转部分列入 2025 年年初预算，坚持“过紧日子”思想，在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中“上年结转”额度在 2025 年预算执行中由省财政统一收回，不再形成“三公经费”支出。

注：按照《批复》预算表 7（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填列。没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的，公开空表，不得删除。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按照《批复》中的预算表 8（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填列，功能科目列至项级。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的，公开空表，不得删除。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按照《批复》中的预算附表 6（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明细表）填列，功能科目列至项级。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的，公开空表，不得删除。

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特定目标类项目												
	推动青少年事业发	编外人员工	中国共产党上海市浦东新区委员会	0.03				0.03				
合计				0.03				0.03				

注：按照《批复》中的预算表 9（2025 年项目支出表）填列。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编外人员工资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0.03		
	其中：财政拨款	0.03		
	其他资金	0		
年度绩效 目标	为保各部门正常运转，聘用编外人员1人，全年预算支出0.03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外人员工资	≤0.03万元
		质量指标	编外人员工资支付差错率	0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编外人员工资支付及时率	100%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各部门正常运转	效果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编外人员使用单位满意度	≥95%

注：按照《批复》附件中的预算表 10（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填列。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5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上年结转结余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2025 年收支总预算 36.83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36.8 万元；上年结转 0.03 万元。2025 年当年预算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4.58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标。

二、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5 年收入预算 36.8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6.8 万元，占 100_%；上年结转 0.03 万元，占%。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_36.8 万元，占 100_%；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万元，占%；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万元，占%；事业收入万元，占%；上级补助收入万元，占%；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万元，占%；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万元，占%；其他收入万元，占%。上年结转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0.03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转万元，占%；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转结余万元，占%；单位资金结转万元，占_%；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万元，占%。

三、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5 年支出预算 36.8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6.8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万元，占%；事业单位经营支出万元，占%；上缴上级支出万元，占%；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万元，占%。

四、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_36.8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6.8 万元，上年结转 0.03_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32 万元，国防支出万元，公共安全支出万元，教育支出万元，科学技术支出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4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91_万元，节能环保支出万元，城乡社区支出万元，农林水支出万元，交通运输支出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万元，金融支出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86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万元，其他支出万元，结转下年支出万元。

五、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8.3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8.29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03 万元,占%。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23.84 万元,占 85%;公用经费 4.45 万元,占 15%。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8.29 万元,占 76%,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国防(类)支出万元,占%,主要用于。

教育(类)支出万元,占%,主要用于。

科学技术(类)支出万元,占%,主要用于。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万元,占%,主要用于。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74 万元,占 11%,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卫生健康(类)支出 1.91 万元,占 6%,主要用于职工医疗保险。

住房保障(类)支出 2.86 万元,占 8%,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

六、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8.29_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3.8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助学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4.45 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补助、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_1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万元；上年结转万元。2025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4 年预算数增加(减少)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万元，其中：当年预算万元；上年结转万元。2025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4 年预算数增加（减少）万元，主要原因是。

2.公务接待费 1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1 万元；上年结转万元。2025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4 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万元，其中：当年预算万元；上年结转万元。2025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4 年预算数增加（减少）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万元，其中：当年预算万元；上年结转万元。2025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4 年预算数增加(减少)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费万元，其中：当年预算万元；上年结转万元。2025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4 年预算数增加（减少）万元，主要原因是。

八、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九、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 年部门本级、共青团桦甸市委员会等 1 家行政单位以及等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6.83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4.58 万元，增长 1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标。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采购情况。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产占有使用。

（四）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部门项目支出万元，二级项目 1 个；使用本年拨款万元，财政拨款结转 0.03 万元。

（五）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结合本部门职能和重点工作，2025 年确定 1 个二级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向社会公开，涉及金额 0.03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付的资金。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指未纳入预算并实行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包含独立核算和非独立核算的，相关支出纳入和未纳入部门预算的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九）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

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十一）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六）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